

# 张家口市财政局文件

张财指标字〔2024〕335号

## 张家口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区财政局：

按照《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综〔2024〕28号）、《河北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补助资金使用的管理办法》（冀财综〔2024〕13号）和预算管理的规定，现就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为进一步加快转移支付预算执行进度，提高预算编制完整性，根据市住建局提供的各区2025年需要中央补助资金的住房保障、城中村改造、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城

市危旧房)改造初步计划,提前下达你区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见附件),列2025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8“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

二、该项资金待2025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规定程序拨付使用,具体范围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执行。2025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各区财政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接收登录预算指标,并保持“追踪”标识不变,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三、按照预算管理要求,各区财政部门接到预计数后及时做好预算编制、资金安排等相关工作。

四、请各区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附件: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补助资金分配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主送：区财政局

---

抄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张家口市财政局综合处

2024年12月23日印发

---

附件

## 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地区	按任务量分配资金						提前下达数
	住房保障			城中村改造	老旧小区改造	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	
	租赁补贴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	配租型保障性住房				
市本级合计	64					723	787
桥东区	3					681	684
桥西区	3					3	6
宣化区	36					33	69
下花园区	18					2	20
察北管理区	1						1
塞北管理区						2	2
崇礼区	1					2	3
高新技术开发区	1						1
万全区	1						1